

动物

小说选



DONGWU JAN

李传锋 著

动物小说选

李传锋 著

作家出版社

京新登字第186号

动物小说选

作者：李传锋

责任编辑：那耘

装帧设计：孙立宁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 电话：5005588转

社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

印刷：北京东光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

字数：179千

印张：8.75 插页：2

印数：0001—1,650册

版次：1993年6月北京第1版 第1次印刷

ISBN 7-5063-0594-1/I·593

定价：4.10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目 次

退役军犬.....	(1)
毛栗球.....	(19)
牧鸡奴.....	(40)
热 血.....	(61)
母鸡来亨儿.....	(70)
山野的秋天.....	(84)
林莽英雄.....	(98)

退役军犬

一个寂静的夜晚，在一座孤寂的山头，有一匹高大的猎狗，对着星空伸长了粗壮的脖颈，用它那润湿的鼻尖，指着清冷的月亮，发出一声声凄婉而瘆人的长号……

人们纷纷走出屋子，望着那冷森森的大青山，揪心地说：怕又要出事了哇？

这哀号着的狗，就是退役军犬黑豹。它是龙王村土家族老猎人张三叔最得力的助手和最忠实的卫士。黑豹出生在大兴安岭之北，那地方属于东北虎游猎的范围，由于造物主神奇的安排，使得黑豹获得了一副猛虎的骨架。当它刚刚可以离开母亲，在村子里颠来颠去的时候，就跟着它的一群兄弟姐妹被人塞进一辆汽车，送到了一所警犬学校。两年军营生活，迫使它接受了许多严格的操典，紧接着，它又跟随一支部队南下，在密林中执行剿匪任务，度过了几年紧张而又艰险的戎马生活。只因为一个极偶然的疏忽，它负了重伤，残喘之

中，让张三叔背回家，这才在土家山村住了下来。

黑豹比龙王村里任何一个人所看到过的猎犬都要高大威武，以致足足有半年之久，许多人还根本不敢从它身边走过。而住在隔壁王老太太家的一匹狮毛狗，直到一年之后才敢向它奉献殷勤，这就是它最初给人的印象。

黑豹对龙王村的贡献，远远大于某些在这里世居的人。有人曾粗略计算过，十余年间，黑豹咬断过二百只狐狸的喉管，配合主人猎获过一百只野猪。它在刚刚开始灌浆的包谷地里，逮住过五十只獾子和豪猪。至于野鸡呀，灰毛兔哇，草鹿和鹌鹑，在它手里丢掉性命的，更是不计其数。

其实，干这一行，不过是它的本能，值得一提的应当是它那一手惊人的专门技术。那还是黑豹受伤后刚刚恢复体力的时候，生产队的一桶蜂蜜突然被盗了。小偷选了一个大雨滂沱的夜晚来干这件事，作案现场既没留下脚印，也找不出半点证据。这事告到县城，公安局长不愿意为这点小事走一百来里山路。保管员冯老八只会咒骂，谁也想不出一个办法来。这时候，只有黑豹不声不响，迈着悠闲的步伐，活像一个经验丰富的侦探。它在人们不大注意的地方嗅着。忽然，黑豹发出一声奇特而骇人的咆哮，这种声音是本地猎犬无法比拟的。人们一窝蜂跟着它奔跑着，来到一间大瓦屋跟前。黑豹巧妙地撞开大门，跳进卧房，钻进床脚，把百十来斤一只漆木桶掀了出来。接着，它开始向人群中走去，人们吓得四散，黑豹冲上去一口叼住了冯老八的裤管，将他拖翻在地，然后瞅了他一眼，像没事儿一般回到了主人身旁，那神态好像是说：“下面的事你们来办吧！”

黑豹以区区小技，而初露锋芒，一下子就震慑了整个龙王村。从这起始，大如失盗奇案，小到丢了一只母鸡，人们都来求助于黑豹。由于黑豹的存在，龙王村里，狐狸和小偷几乎绝迹。退役军犬黑豹的名字在大青山下越传越远，越传越神，人们可以公开作证，在这一带，黑豹的声誉远远在当时的公安人员之上哩。

充满了人类各种气息的村庄，在黑豹面前展开一个多么富有情趣的世界。每天，黑豹完成了对村庄的例行巡视后，就在大柏树下的高坟台上卧下来，好像在对各种材料进行综合分析：老狐狸又到村口来过一次；冯老八家里又来了几个陌生人；老虎沟的那只小白狗真是一匹娇娆的小妮儿；啊，明天该打猎去了，主人又在擦他的枪哩……陪着鸡群散步是欢快的，小黄嘴不愧是来亨港的洋鸡，最会征服那些土鸡婆的心，它高举起那白尾巴的羽毛旗，母鸡们就前呼后拥，欢天喜地地去向每一只敢于露面的虫子进攻。有时候，黑豹则率领伙伴们去视察生产队的禾场，去草地上赛跑，去狮毛狗家串门。如果主人呼唤小猪巴克夏，而它公然不肯回去时，黑豹便会毫不犹豫地衔着它颈子上拖着的那条柔软的绳辫，一直把巴克夏拉到主人跟前。

黑豹的机敏、勤勉、守纪律和对主人的忠诚，总之，黑豹的品格使得山野里的所有的狗，不，简直使得某些人们也相形见绌！在同一个太阳之下，它和人类共同管辖着以小木楼为中心方圆数公里以内的地面。一只狗还该享受些什么呢？似乎什么也可以不要了。可是，黑豹又为什么要哭呢？

那是一个阴沉的下午，村里人都显得烦躁不安，有人把黑豹的主人喊去了，黑豹也急忙跟了去。一群人集在那里，黑豹看见主人的脖子上挂着一个写了字的牌子，冯老八又将一柄铜锣塞在主人手里，要他敲打着，沿家沿户走去。黑豹觉得很新鲜，紧张而又愉快。也不知是谁又找来了一块纸牌，上面写着几个字，给黑豹挂在脖子上，又有一个人找来了一只破烂的裹兜^① 套在它的前胛，极像穿上了一件背心。黑豹显得很兴奋，眼里闪射着光彩，对每一个人都望了一眼，仿佛是在向大家表示谢意。

黑豹很得意地跟上主人，踏着有节奏的步伐前进。人群中马上爆发出一阵狂叫和欢呼。黑豹赶紧朝主人身边靠了靠，人们笑得更加厉害。主人踢了黑豹一脚，黑豹停下来，望了一眼，猜不透主人的用意，因为主人从没踢过它，这也不像什么暗号。听着主人手中发出的沉郁的锣声，它又紧跟几步，和主人并排走着。人群中爆发出更大的笑闹声。黑豹自豪地想到了那次同主人猎获了一只狗熊之后，回到村子里受欢迎的情景。冷不防，主人又踢了它一脚，而且这次比上次踢得重，它开始警觉起来。黑豹毕竟不同于一般的毛狗，当意识到事情有些不同寻常之后，立即偏过头去观察主人的脸色。这一看，它伤心极了，主人很痛苦。不少人仍然在不怀好意地笑闹，连那些平日里见了它得恭恭敬敬让路的人，这时候

^① 用皮子做成，形状近似小孩的兜肚，用来装火枪的弹药诸物。

也改变了脸色，特别是那些学生和小孩，一窝蜂跟在后面，甚至丢石头，吐口水。这究竟是因为什么？这世界怎么啦？

回到家中，主人也不做饭，只坐在那里抽闷烟。黑豹独自走到厨房里去想找点吃食，一不小心，把几只碗撞倒了。主人拖过一根树条，劈头盖脸朝黑豹打来。主人好像疯了。

从这以后，村子的气氛变了不少，黑豹的性情也变了不少，只要那些人一走近屋子，它就咆哮着不肯让步。这当然引起了一些人的恶感，连曾经求助过它的人，也因了别人的怂恿，开始骂它，驱赶它，还时常采取严厉的手段。

这天早晨，黑豹正和巴克夏在池塘里游泳，小竹园边忽然闪出一彪人马。黑豹眼尖，一眼就认出了提枪的冯老八，它急忙跳上岸来，耸去身上的水，警觉地趴在地上。黑豹不懂得人类在发生怎样的变化，但它注意到向来死蔫没气的冯老八忽然得意起来。他不跟男人们下地，常常吆五喝六，动不动就把人们喊到一起，没完没了地念着一纸什么文章，或是喊叫着什么问题。而且，那些好心肠的老婆子们也无缘无故地把鸡杀了，卖了，村子里打架，放枪，闹得很是凄惶。

主人在愤愤地分辩什么？黑豹竖起耳朵来，感到事情又有些不妙。随着冯老八的手势，有几个人扑上去，推推搡搡像要把主人拉到什么地方去。正在这时刻，黄豆地里传来了公鸡小黄嘴扑动翅膀、大喊大叫的声音。人们一齐转过头去，只看见一团团白羽毛从黄豆蓬中飞出来，这是老狐狸在扒鸡。大青山侧住着一匹刁猾的红尾巴老狐狸，张三叔和黑豹几次都没能猎获住它。这偷鸡贼真是泼皮胆大，最近居然敢在大天白日里趁火打劫。

张三叔一面吼叫着，一面冲过去，高声呼唤着黑豹。老狐狸高扬着火红而蓬松的尾巴，已经钻过黄豆地，跳过一道沟，一溜烟上了水田埂。从前，村子里出了这类事，如果黑豹不在，人们就把王老太太家的狮毛狗叫出来。狮毛狗是狗类中那种无所事事的小市民，除了会偷嘴和瞎汪汪外，没有别的本领。但是，它今天颇有点丈夫气概，很勇敢地冲了出来。人们一声一声地催促它：“咬倒哇！咬倒哇！挨刀的。”它急急忙忙撇开滚圆的双腿，伸出那威天伤风的鼻子横叫竖窜。尽管人们都站在木楼前，呼喊着，叱骂着，那匹老狐狸却不惊不慌，走几步又回过头来，仿佛在欣赏一出与自己无关的闹剧。看看狮毛狗追近了，它还忍不住要同狗舅爷^①开一个小小的玩笑，放出一通救命屁来，然后跳开几步，观看追赶者的窘态：狮毛狗立刻像一只独木船陷入了湍急的漩涡中，在那看不见的迷魂阵里团团打转。

眼前的一切都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发生的。面对这类可笑又可气的情景，黑豹迅速确定了方位，轻轻一个弹跳，后腿立地，将整个身子撑起来，当头部上升到最高点的时刻，它马上发现了三百步之外老狐狸的旗帜，那强盗在得意的时候，从不肯把火红的尾巴拖僵在后面的。

正在这时候，冯老八手中的枪响了。黑豹在战场上听惯了那震慑魂灵的枪声，那种枪声追击着目标呼啸而去，像号角，赛战鼓。此时，枪声鼓舞着它的斗志，黑豹开始高叫起来。突然，又是一响枪声。黑豹只感到一股巨大的力将它推

① 土家人说，狗是狐狸的舅爷。

倒在地，耳朵好像被撕去了……黑豹怔怔地望着天空，好像在发问：难道是放枪人搞错了目标？难道连狐狸和猎狗都分辨不清？一听到小黄嘴求救的喊声，黑豹又忘了惊恐和伤痛，从地上一蹿而起。

当老狐狸弄清楚枪声是怎么一回事之后，它就像田径场上一个快要到达终点的长跑运动员，忍不住得意地回过头来，望望被自己远远抛在后面的竞争对手。老狐狸看到黑豹在枪声中倒了下去，它笑了。

但是，老狐狸今天完全估计错了。第一，黑豹没有被打死；第二，从枪林弹雨中走过来的黑豹，绝不会对小黄嘴见死不救。正被双重仇恨压迫着的黑豹，这时候沉闷地吼了一声，它没有沿着老狐狸走的路去追，它知道什么情况下应该使用鼻子，什么情况下应该依靠眼睛和耳朵。黑豹对村子里的每一条路都曾作过系统的考察，从这里到龙王背，大跑多少步，小跑多少步，黑豹都了如指掌。黑豹沿着一条对角线冲过去，而将来自耳朵的剧烈疼痛抛在脑后。

当老狐狸正要跃进丛林的一刹那，它从公鸡撒开着的翅膀的空隙间，发现在前方石墩上，端坐着一尊高大丰壮的毛神，耳朵上正滴着热血。老狐狸收煞不住，惯性已将它送到了毛神的面前，这是完全出乎意料的遭遇。黑豹踞坐着，怒目而视，那脸色就像龇着的那对虎牙一般残酷，又像他脚下的石头一样无情。老狐狸一阵痉挛，从跳跃中跌落下来，正好匍匐在狗的脚下，急惶惶将衔着的公鸡向黑豹甩去，自己就势躺倒，一动也不动。它是跌死了？它是吓死了？不！这是它惯用的花招。它就这样佯死了一阵，等待狂跳的心稍微

平静些，当它确信没有感受到钢牙刺进肉体的痛苦时，一个侧滚翻，逃之夭夭了。

黑豹早已识破了老狐狸的伎俩，要不是急着小黄嘴的伤势，黑豹是绝不会放过这无耻强盗的。黑豹忙将吓昏了的小黄嘴轻轻衔起来，跳上田埂，急急忙忙朝家中跑去。突然，有一道光环在太阳下闪了几闪，黑豹凭着丰富的狩猎知识，似乎意识到五十步之外有一支乌黑的枪管，正在追随着自己移动。一个正经猎人是从不把枪口对准猎犬的，黑豹发出一声不妙的吼叫，一个“乌龟缩头”就势趴下，接着就听到一声枪响，随着一股风，一颗子弹射在他的鼻子前头。

黑豹很久没有这样奔跑了。它沿着田埂飞奔，跳过一道沟，绕过一口塘，它在和生命比赛，也是和死神赛跑。子弹把头上的树叶，身旁的稻穗儿打得到处乱飞。黑豹绕着村子跑了三圈，仍然无法接近自己的小木房子。它在龙王背的高处站立下来，汗湿的身子一阵阵抽搐。它用忠实的眼光望着熟悉的村庄，好像在想：我没有偷吃过谁的东西呀？是吓唬过谁家的小孩？是守卫村子不尽力？是因为和小白狗调情？还是弄脏了道路？……黑豹哼哼叫几声，不知道自己错在哪里。最后，留恋地望了一眼村庄，衔起小黄嘴，慢吞吞朝丛林走去。

前面是一棵高大的猪栗树，树干上攀附着粗壮的洋桃^①藤，藤上吊着一串串小金钟。黑豹和受伤的公鸡趴在一起，从这里可以望见山下的村镇。晚风吹拂着密林，沙沙作响。

① 洋桃即中华猕猴桃。

每一棵树都和黑暗拥抱着，黑影里好像躲藏着什么神秘而可怕的东西。村子里那只永不知倦的铁皮喇叭又开始叫起来，干干净净的空气中便飘荡着一些新鲜声响。有些话，黑豹很熟悉，但全不懂，它只记得，这只铁皮筒一叫唤，主人准会骂骂咧咧不高兴。主人这时候在哪里？小黄嘴正在悲伤地怀念它曾经领导过的那一群美丽而著名的卵用鸡，它们都在捕杀之中全军覆灭了。黑豹眼前也时时出现那一张张钉晒在板壁上的鲜血淋漓的狗皮……

星星和萤火虫都点上了灯笼，黑豹感到烦躁不安。这些天的不平遭遇，那戏弄，那冷眼，那诟骂，那挨打，那暗算，还有那拴在尾巴上爆炸的鞭炮……黑豹无法理解也无法适应眼前的一切，它越想越伤心，就放声号叫起来。

黑豹身下的石头还散发着晒了一天之后的温热。它叫累了，闭上眼睛，想休息一会儿。顿时觉得这块热乎乎的石头轻轻摇荡起来，仿佛跟着那闲荡的萤火虫，浮到了一个什么地方。

那也是一个黑沉沉的夜间，为了追捕一个匪徒，十来个人悄无声息地搜索，前进。黑豹跟在班长身后，用它的鼻子和耳朵极力捕捉某种信息。忽然，黑豹闻到了那种信息，它立即发出了一声轻轻的呼叫，它挣扎着，跳跃着，这是离目标已经很近的表示。拴在项圈上的引索放开了，黑豹的夜光眼马上发现在两百步之外的一座棚子外面，两个黑影正扭成一团。黑豹敏捷地冲了过去，它认准目标，尖利的牙齿刺进肉中，舌头马上感受到了热血的快意。它高兴地发出一阵阵低鸣，却忽略了匪徒的另一只手。突然，一阵惨烈的疼痛攫

住了它的心。黑豹知道不妙，但它的牙床骨仍然在死命地收缩，那汉子的手腕骨卡嚓一声断裂了，一切好像也都跟着粉碎了。

刺眼的电筒光柱之下，黑豹睁开艰涩的眼，匪徒已被捆做一团，而另一个人——是一个土家老人，正无力地倚在班长身上，露出疲惫的笑意，白色的盘头巾、猎枪和火药裹兜丢在一旁。黑豹发现人们睁着痛惜的大眼，盯着自己的什么地方。聪明的军犬挣扎着抬起头来，它突然像遭到雷殛一般晕死过去了，一串花白的肠子从一道裂开的血口里冒出来……三天过后，当黑豹醒过来的时候，已经是睡在火塘边了，身下是一只大竹篮做成的温暖的窝。它马上认出了那个跟匪徒扭打的土家老人，就是常到剿匪部队驻地去的老猎人张三叔，他现在成了自己的主人，正笑眯眯地坐在旁边。

黑豹看见主人，激动得汪汪叫起来，摇起尾巴扑了过去，却一下子跌醒了。黑豹站起身来，四面望了望，才发现这地方正是当年同匪徒搏斗过的山头，就在这里，黑豹结束了它的军旅生涯。

三

当晨风撕开夜雾，龙王村从山谷中展露出来的时候，太阳也把大青山顶染成一色金黄。山涧里传来淙淙水声，小黄嘴也忍不住高唱起来：“狗哥哥啊——”黑豹轻轻地哼了一声，那意思不是赞美，好像是说：忍住点儿吧，有什么好唱的！

黑豹正在为早餐发愁。这时候，它简直有些羡慕野狼，

狼和狗原是一家，但后来，狼顽固地留在森林里，狗却从森林走出来，并且忠实地跟人类合作。由于在主人身边，慢慢过惯了坐享其成的日子，一旦离开村庄，便被迫分担起人类正在面临着的难题——吃饭。

浓重的雾从无数山洞里漫出来，又包围了山头，也好像罩住了黑豹的心。本来，吃饭问题在黑豹和小黄嘴来说，不是什么难题，黑豹穿的这身大兴安岭式黑里带霜的皮衣，就是野外生活能力的标记。真正的难题是巴克夏，这位千金小姐一半是因为主人不知去向，一半也是出于友情和好奇，就像那些跟着骑士们私奔的姑娘一样上山来的。在家时，它吃惯了热汤熟食，而眼前唾手可得的却只有野草，地皮之下虽然长着许多甜而多汁的块根，但它那柔弱而娇嫩的小嘴又拱不进地皮下去。

黑豹在山前山后奔跑着，天知道有一种什么神明或本能启示了它，让它终于发现了一种三叶草，叶柄上长着一颗活像草莓的东西，它用舌头摘了几颗，尝到了一股甜甜的味道。黑豹激动万分，一阵风似地跑上山顶。巴克夏、小黄嘴跟着黑豹来到了小草坪。秋天的山野立刻变成了极丰盛的筵席，这里还有蚂蚁窝，有白米似的蚁蛋，草丛中还有编织精良的草团，中间会静静地躺着玉石球似的蛋卵。

生活有了门路，黑豹和它的伙伴们游历的区域也不断扩大。它们花了整整九天的时间，搜查了大青山的每一个角落。因为有了黑豹的旗帜，所到之处，那些四足的或是两翼的动物，有的落荒而逃，有的俯首称臣，黑豹对那些最爱毁坏庄稼的野猪、刺猬之流，采取一概驱逐出境的办法，毫不通

融。

第十天，黑豹在一道隐蔽在马桑树林里的土沟里终于找到了老狐狸的巢穴。老狐狸拼命地朝丛林深处逃去，黑豹沉闷地怒吼了一声，然后以最快的速度将死神的箭附在牙齿上向对方射去。它们像两个越野竞赛的对手，追进丛林，跳过山涧，翻过山脊，绕过坟岗，又窜回丛林，一直追出五六里路。黑豹将近日来淤积的一切怨恨和烦恼全都向老狐狸泼去，好像这世界上一切罪孽的产生，都是因为这窃贼的存在。当黑豹用它那有些虚弱的身子把狐狸撞翻在地，一脚踏在对方身子上的时候，狐狸还企图去撕咬黑豹的腿。黑豹乘势一口咬住了狐狸的颈项，终于把这满身臊臭的强盗的喉管拉开了一道口子，放出了乌黑的血浆。

这之后，大青山周围的村子里先后都出现了黑豹的身影，有的时候，它甚至把公鸡和小猪带在身边，好像是在寻找主人，又好像是告诉所有的人，它们虽然上了山，却一定要回来的。

当晚霞还没退尽的时候，黑豹轻快地穿过丛林，跳越山涧，神不知鬼不觉地出现在石墩边。它想回去找找它的主人。

这里能够看到村口淡淡的屋影了，白露风从对面轻轻送来，黑豹突然截获到一种气味。它敏捷地跳过一口陷阱，借助树影匍匐到一块稀疏的竹林边，轻轻地伸出头去。

黑豹从黑暗中得到了一种启示，前面有一个人，就是这个人曾经怎样粗暴地对待过它和它日夜思念的主人。忽然间，黑豹奇迹般地嗅到了同类的气息。黑豹是多么希望世界上还

有一只狗啊，哪怕是一只公狗。人类数万年来什么时候丢弃过狗呢？黑豹已经开始用脚爪在地上抓挠了。猛然，它发现跟在这个人后面的，根本不是一个活物，而是一根绳子拖着的一只淌血的狗的尸体。

黑豹伸长了脖子，龇着牙，被一种冲动所鼓舞，一阵报复心和渴求战斗的暴怒驾驭着它。它向前逼近，然后轻轻地但很坚决地一跃而起。单凭黑豹那伸出爪鞘的利爪和它那四颗强大的犬牙，就可以毫不费力地将来人扑倒，一口咬断对方的喉头而又轻易地逃避法律的责任。但黑豹毕竟是受过正规训练的一只灵犬，当它第一次攻射施行之后，冯老八那只拖着狗尸的手马上耷拉下来。在冯老八还没弄清楚是怎么一回事的时候，一股强大无比的力又钳住了他，一下子将他甩出两丈多远，然后一个倒仰八叉跌坐在尖硬的石头上。这是一匹能够轻易擒获一个武装土匪的军犬所施行的保守性进攻，那种敏捷和有力实在叫人无法抵抗。

黑豹听着冯老八大呼救命和朝家中狂奔而去的脚步声，轻蔑地撇了撇嘴。它听到的是一种见了鬼神之后没命的呼号。冯老八过去那种胡搅蛮缠的勇气到哪里去了呢？

无疑，村子马上陷入了惊恐和慌乱之中。一会儿，喇叭也哇啦哇啦叫起来，人们不情愿地拿着电筒、火把四面包抄了一阵。后来，医院里露出话来，验证冯老八手上的伤口明显地显现为一只猛犬留下的纪念性牙痕。这真是大出意料的事啊，龙王村的人们从心底发出了一阵会心的讪笑。不过，黑豹的这一着，却给它的主人惹来了横祸，老人因此被送进一个特别开办的“学习班”。